西海岸新区2023年度中央财政补贴森林抚育项目更正公告 ^{各投标人}:

山东瀚广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的委托,对西海岸新区2023年度中央财政补贴森林抚育项目以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现对本项目作出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一、原磋商文件第四章更正为以下内容: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 项目说明

- 1.1 本章内容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的。
- 1.2 本项目共分为<u>1</u>个包进行采购。投标人所报价格应为含税全包价,包含提供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合同存续期间采购人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 1.3 属于信息网络开发服务的,投标人中标后应向招标人提供源代码以及文档等技术资料。

2. 技术规格、数量、服务标准等要求(包括附件、图纸等)

2.1对张家楼街道生态公益林实施中央财政补贴森林抚育项目10000亩,根据实地林分发育阶段、森林培育目标和森林生态系统生长发育与演替规律综合确定森林抚育方式,使当地林分结构得到极大改善,提高林地生产力,促进森林资源健康生长。本项目需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的单位按照国家《森林抚育规程》、《山东省《森林抚育规程》实施细则》和〈关于印发《森林抚育作业设计规定》和《森林抚育检查验收办法》的通知〉(林造发〔2014〕140号〕等有关规定和技术规程,在中标后15日内编制完成《作业设计》,经市园林和林业局批复后,于2023年9月底完成施工作业。为贯彻落实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在重点工程项目中大力实施以工代赈促进当地群众就业增收

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办函 〔2022 〕 58 号)要求,在确保工程质量安全和符合进度要求等前提下,按照 "应用尽用、能用尽用"的原则,结合当地群众务工需求,鼓励中标单位通过实施以工代赈帮助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实现就业增收。

2.2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序号 | 内容 | 说明 |
|----|----------|--|
| 1 | 业发展政策 | 1.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供应商是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联合体中有大中型企业也有小型、微型企业的,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4%的价格扣除。 4.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5.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
| 2 | 监狱企业扶持政策 |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项目供应商为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的,供应商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给予证明,否则评标时不予认可。供应商应对提交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 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 供应商应出具磋商文件要求的《残疾人福 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评标时不予认可,并对声明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 任。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当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 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 促进残疾人 3 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本磋商文件所称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 就业政策 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 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 或服务协议: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 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 ,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 |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按照财政部等四部委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 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2019〕9 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 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的规 定,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优先采购产品的,享受政府采购优先政策:评审 节能环保 4 时,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详见评分标准)。 供应商必须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 构名录》、《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电子文档和

2.4.3 采购标的需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所投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经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

- 3. 商务条件
- 3.1 服务期限

在中标后15日内编制完成《作业设计》,经青岛市园林和林业局批复后,进行施工作业,于2023年9月30日前完成《作业设计》要求所有工程量。

3.2 服务地点

项目位于张家楼街道。

3.3 付款方式

作业设计方案通过专家论证并取得青岛市园林和林业局批复后,支付合同额的20%;通过市园林和林业局组织的核查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后支付尾款。 3.4 服务成果验收

服务期满或完成服务成果后,采购人应对服务的成果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采购人有权限根据检验结果要求成交供应商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检验合格后,由采购人组成的验收小组签署验收报告,作为付款凭据之一。

注: 上述要求以及标注中:

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带"◆"标注的为可能实质性变动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内容。

其余内容不变。

本公告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与磋商文件不一致的部分以本公告为准。由此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

地 址: 青岛西海岸新区(黄岛区)长江东路443号福瀛大厦

联系方式: 0532-88138275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山东瀚广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车轮山路万鑫中央广场A座1221室

项目联系人: 苏天阳

电 话: 18560352755